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 一、 现场会议时间：2017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14：30 时
网络投票时间：2017 年 5 月 11 日（星期四）

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

- 二、现场会议地点：长春市高新区超然街 2555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 三、股权登记日：2017 年 5 月 3 日（星期三）

- 四、现场会议议程

1、主持人宣布开会，公布参会股东情况、董事、监事列席会议情况、见证律师出席会议情况；

2、推选监票人、计票人；

3、向大会提交审议的议案为：

（1）2016 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2）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5）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关于公司 2016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1 与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及所属企业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7.2 与实际控制人和控股股东及其所属企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注：本项议案子议案分项表决。）

（8）2017 年投资计划及新产品科研计划议案；

（9）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4、现场参会股东对议案进行讨论并以书面形式投票表决；

5、计票人及监票人统计现场及网络表决情况并公布表决结果；

6、主持人根据表决结果宣读本次会议决议；

- 7、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8、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一：

2016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年报全文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年报摘要于 2017 年 4 月 21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详见网站及报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二：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汽车工业协会的统计，2016 年，汽车产销 2811.88 万辆和 2802.82 万辆，同比增长 14.46%和 13.65%，增幅比上年提升 11.21 个百分点和 8.97 个百分点。乘用车产销 2442.07 万辆和 2437.69 万辆，同比增长 15.50%和 14.93%。商用车产销 369.81 万辆和 365.13 万辆，同比增长 8.01%和 5.80%。公司主要市场为商用车中的重型货车、中型货车、轻型货车和乘用车中的交叉型乘用车型。

重型货车 2016 年产销 74.14 万辆和 73.29 万辆，同比增长 38.29%和 33.08%；

中型货车 2016 年产销 23.14 万辆和 22.91 万辆，同比增长 13.43%和 14.29%；

轻型货车 2016 年产销 155.02 万辆和 153.98 万辆，同比下降 0.23%和 1.20%；

交叉型乘用车 2016 年产销 66.59 万辆和 68.35 万辆，同比下降 38.32%和 37.81%。

根据上述细分市场可以看出，2016 年商用车市场的好转给公司带来机遇。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61011.34 万元，同比增长 19.51%；实现营业利润 3066.18 万元，同比增长 315.55%；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216.04 万元，同比增长 987.94%。但市场形势的多样化使公司也面临着较大挑战。对于公司自身，传统离合器产业也在面临着日益白热化的市场竞争。

重型货车和中型货车产销量同比有较大增长，但轻型货车与交叉型乘用车未能与汽车行业出现同步增长，甚至交叉型乘用车出现了较大幅度的下滑。公司管理层持续提升离合器产品的技术升级，抢市场、占份额，提高商用车市场占有率。并加大对乘用车产品的开发，将重点放在附加值较高、利润较大的轿车产品开发上。紧跟离合器行业技术发展方向，深度研讨 DCT、AT、自调整等离合器先进技术，实现创新驱动。对外维护老市场、大力开发新市场，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实现出口效益最大化。

2016 年公司主要在以下几个方面展开重点工作：

（一）市场结构调整

1、商用车离合器做精做强

重卡方面，解放、陕汽、北奔、大运等客户份额均有提升，进入江淮市场，重卡市场占

有率达到 21%。

客车方面，为重要客户开发了 3 款新产品并批量装机，整体装机量显著提升。

2、乘用车离合器有所为有所不为

通过放弃、恢复、开发、合作四大举措不断优化市场结构，确定了通过售后市场逐步向配套转变的乘用车发展战略。

放弃：部分传统微车产品，全年减少产量 16.3 万套，减少收入 1894 万元。

恢复：部分乘用车产品实现复装，全年新增产量 2.5 万套，增收 326 万元。

开发：新开发一汽轿车等客户的轿车及 SUV 产品。新产品立项 5 项，新增产量 1.5 万套。

合作：与合资企业合作开发轿车产品并于 2017 年投放售后市场。

3、重点开拓离合器国际市场

全年实现外贸收入 2061.96 万元，同比增长 36.54%。

通过日本戴姆勒 OSA 审核，获 5 款产品开发权；新开发土耳其、伊朗、蒙古等市场。

4、液压举升机构大规模增长

液压举升机构产品实现国内前十重卡全覆盖，收入、利润同比分别增长 65.49%和 111.12%；市场占有率提升至 25%。

（二）技术创新

全年完成研发项目 49 项，获得专利授权 27 项，23 个新产品形成批量，新产品贡献率 40.5%。

与技术公司开展技术咨询、协同开发工作，研发体系不断完善，提高了研发人员的正向开发能力。

招聘具有合资企业背景离合器专业人才，重点研发轿车和前瞻性产品，利用地缘优势，成立产品研发问题解决平台。

（三）精益管理

1、通过导入 Oracle ERP，建立了大物流体系，促进了管理不断革新，初步实现由职能化向流程化架构转变、由领导导向向业务导向转变、由解决问题向体系化管理转变。

2、推进精益研发，提升研发质量。一方面调整研发中心组织架构，激发研发人员积极性；另一方面 PDM 系统上线运行，实现产品管理数据化。

3、开展“精益提升年”。全年确立改善项目 197 项，完成 197 项。通过精益改善、优化产品结构等手段，全年节创效益 2874.75 万元。减少贷款 6000 万元，实现企业运行零贷款，节约了财务成本。

4、优化资源配置和绩效体系，通过自动化改造实现减员增效，全年净减员 100 人，全员劳动生产率同比提高 19.6%。

5、自动线全面投产，保证产品一致性。完成自动化改造项目 5 个。重卡自动化装配线投入使用，产品一次下线合格率由 95%提升至 99%，为重卡和客车市场开拓提供了有力保障。

6、公司以点带面提升品质，开展精品工程。公司开展了 088 精品工程，从研发、工艺、设备、外购件、过程控制等方面体系化持续改进，且改善效果显著。

7、深化质量体系，强化工具应用。多次组织对程序文件和质量记录表样进行了修订完善，重点优化了供应商质量、过程与工艺装备及试验验证的管理。深化 TS16949 五大工具应用，员工质量意识明显提高，成为一汽集团、宇通客车、华菱汽车、北奔重卡核心供应商。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10,113,419.99	510,492,182.59	19.51
营业成本	411,502,100.93	363,752,812.79	13.13
销售费用	68,696,224.13	47,239,382.89	45.42
管理费用	77,999,444.02	73,113,620.27	6.68
财务费用	1,644,753.66	2,062,240.62	-20.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219,458.02	31,176,895.72	38.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52,946.10	-5,811,816.30	-24.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17,985.61	-22,620,746.12	-189.19
研发支出	28,396,967.65	23,786,885.25	19.38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减(%)	减(%)	
汽车零部件行业	603,258,797.67	408,018,870.06	32.36	19.44	13.12	增加 3.7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离合器产品	386,213,403.09	267,324,401.39	30.78	3.29	-2.16	增加 3.86 个百分点
驾驶室液压翻转机构	217,045,394.58	140,694,468.67	35.18	65.49	60.87	增加 1.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东北	307,036,150.27	185,249,610.75	39.67	11.05	2.51	增加 5.03 个百分点
华北	64,634,406.83	45,172,568.48	30.11	-2.41	-7.33	增加 3.72 个百分点
华东	125,274,007.31	93,987,258.48	24.97	108.83	109.15	减少 0.12 个百分点
华南	26,217,082.13	23,596,613.88	10.00	-29.67	-27.42	减少 2.80 个百分点
华中	25,234,904.79	16,027,897.18	36.49	49.03	20.67	增加 14.92 个百分点
西北	3,831,024.30	2,111,561.90	44.88	102.79	24.73	增加 34.49 个百分点
西南	32,711,944.04	25,132,600.98	23.17	4.95	-4.53	增加 7.63 个百分点
出口收入	18,319,278.01	16,740,758.42	8.62	21.31	34.04	减少 8.68 个百分点

(2).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汽车零部件行业	原材料	367,897,407.51	78.81	285,452,046.60	76.93	28.8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离合器产品	原材料	212,230,579.61	73.68	204,341,175.59	74.78	3.86	
驾驶室液压翻转机构	原材料	155,666,827.90	87.07	81,110,871.01	82.94	91.92	

2、费用

本报告期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的变动幅度均未超过 30%，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45.42%，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销售收入增加，运费、仓储费及按比例计提的销售服务费增加；所得税费用本期较上期增长 201.39%，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利润同比增加。

3、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8,396,967.65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8,396,967.6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65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0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10.93

4、现金流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4321.95 万元，上年同期为 3117.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204.26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支付货款主要以银行承兑汇票为主，本期期末到期的应付票据减少。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725.29 万元，上年同期为-581.1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44.11 万元，主要为公司购建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支付的现金增加。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6541.80 万元，上年同期为-2262.07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279.73 万元，主要为公司本期偿还贷款。

(二)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25,173,424.25	13.14	144,056,227.98	17.23	-13.11	
应收账款	247,162,352.79	25.95	190,863,004.53	22.83	29.50	
预付账款	5,728,981.69	0.60	21,437,261.27	2.56	-73.28	预付工程款减少
存货	117,277,495.89	12.31	84,770,886.61	10.14	38.35	库存商品备储增加
固定资产	230,943,509.77	24.25	184,633,651.81	22.08	25.08	
短期借款	0.00	0.00	60,000,000.00	7.18	-100.00	偿还贷款
应付账款	229,961,265.78	24.15	140,042,041.49	16.75	64.21	采购量增加
长期应付款	42,073,966.67	4.42	0.00	0.00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未来经营计划

2016 年度目标计划实现主营收入 60,000 万元，利润总额 3,000 万元。而实际完成主营收入 60,326 万元，利润总额 3,044 万元。公司较好的完成了计划目标。

结合 2017 年的市场环境和行业发展趋势，公司 2017 年主要预算情况为：主营收入预算 65,000 万元，较上年实际（60,326 万元）增加 4674 万元，增长 7.75%，利润总额预算 3,500 万元，较上年实际（3,044 万元）增加 456 万元，增长 14.98%。

为完成上述计划，公司拟采取以下主要措施：

1、进一步扩大国内特别是国际市场占有率，抢市场、争份额，充分发挥在重卡、轻卡等领域的产品技术优势。结合市场需求和发展对公司市场结构和产品进行调整。加强创新体系建设，紧跟科技发展趋势，加快转型升级，在战略机遇期实现跨越式发展；

2、精益管理持续深化，在开展全价值链体系化管理方面要取得质的飞越。着重加强精益营销、精益研发、精益采购等管理短板，梳理管理流程、减少管理漏洞、降低管理成本。公司要以“提质量、控两金、降成本、激存量、增效益”为目标，继续深入开展精益管理，在生产经营每个环节着重选择制约发展的关键症结问题，建立精益改善课题，精准集中发力、补足短板，保证企业的良性可持续发展，不断提升企业在市场中的竞争力。

3、坚持以技术升级促发展，优化研发人员队伍，强化质量严管和精益提升，拓展精品工程和 ERP 应用，突出工艺提升和自动化改造，努力推动离合器平台化和技术升级。

4、提升对关键技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如汽车传动技术、液压气动技术、电控技术、热处理工艺技术人员等，使人员结构进一步优化，技术队伍不断扩大，构建了一支具有竞争力的核心人才队伍。打造具备国际水平的高科技研发团队，为企业转型升级提供人力基础。

5、落实国家“一带一路”发展战略，大力提升在俄罗斯市场的占有率。此外，对南美洲、北美洲、欧洲等国际市场进行开拓，寻求技术引进和合资合作，实现深度开发；

6、深化质量提升管理，不仅从产品设计平台化、工艺优化着手，还要对设备进行更新改造、加强供应商体系建设，对产品质量进行优化，降低内部质量损失和外部索赔。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三：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2016年，我们作为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能够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有关规定，恪尽职守、忠实勤勉地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出席公司年度内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并对审议的相关事项发表独立客观的意见，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能够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积极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提升公司治理水平。现将 2016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管欣：男，汉族，1961年出生，工学博士，吉林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吉林大学汽车研究院院长，兼任中国汽车工程学会副理事长，中国汽车人才研究会副理事长，吉林省汽车零部件研发中心有限公司董事长。首届GM中国科技成就奖杰出成就奖获得者，国家教育部首批“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中组部直管高级专家，吉林省资深高级专家，吉林省政协常委，吉林省科协常委。

杜婕：女，汉族，1955 年出生，博士学位，注册会计师，教授，博士生导师。1989 年 9 月在吉林大学经管学院获硕士学位，1991 年 4 月至 1992 年 4 年任日本关西学院大学商学部客座研究员，1995 年 4 月至 1999 年 12 月在吉林大学东北亚研究院读博士研究生。1974 年至今先后在电力部第一工程局一处任主管会计，吉林省商业专科学校任教，吉林大学会计系任教师兼副主任，吉林大学经济管理系任教师兼主任。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吉林省政协常委、中国民主促进会吉林省副主委、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省劳动学会常务理事。

孙立荣：女，汉族，1956 年出生，中共党员，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领域：财务会计、审计理论与实务、成本控制与分析。1986 年起在吉林工业大学、吉林大学从事会计专业教育。中国会计学会高等工科院校教学委员会副会长，国

家科技部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基金评审财务专家，吉林省中小企业科技创新基金评审财务专家，吉林省风险投资企业评审财务专家。

二、2016 年度履职概况

2016 年共召开董事会 5 次，其中现场会议 3 次，通讯方式表决 2 次。

独立董事 姓名	本年应参加董 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 (次)	通讯方式 参会 (次)	委托出席 (次)	缺席 (次)
管 欣	5	2	2	1	0
杜 婕	5	2	2	1	0
孙立荣	5	2	2	1	0

独立董事均为董事会专业委员会成员，并担任部分委员会主任。专业委员会以书面沟通或现场会议形式做出决议，独立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职责，并发表意见。

三、独立董事年度履职重点关注事项的情况

（一）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日常关联交易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议，相关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出具了独立意见。

（二）对外担保及资金占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事项及股东单位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新增募集资金，亦无以前年度募集资金在本年度延续使用的情形。

（四）续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力满足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及相关专项审计工作要求，因此我们独立董事为此出具了认可意见，同意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6年度的审计机构，也对公司董事会关于此表决结果无异议。

（五）现金分红及其他投资者回报情况

为健全和完善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观念，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可采取现金、

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利润分配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采用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三年累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近三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30%。

2016年4月19日审议了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认为此预案符合公司客观情况、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六）信息披露的执行情况

2016年度内，公司信息披露情况遵守了“公开、公平、公正”的三公原则，公司负责信息披露人员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做好信息披露工作，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七）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

公司目前已经基本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能有效执行并防范经营中的风险。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内控自我评价并出具了评价报告，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审计后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

（八）董事会以及下属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认真履行了职责。

1、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2015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关联交易预计》、《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度全面预算》、《关于在招商银行授信的议案》等，对《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出具了专门意见。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获得通过。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公司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议，对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对年审会计师工作进行了监督与评价。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对审计结果进行了评审，同意将注册会计师审计的公司年度财务报表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依据公司 2015 年度主要财务指标和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审阅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方案兑现情况，认为高级管理人员收入能够按照既定方案如实考核，如实计算应得报酬，切实与绩效挂钩，

符合考核方案的规定。

3、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对公司《2016 年投资计划及新产品科研计划》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获得通过。

四、总体评价和建议

报告期内，我们与公司董事会、经营层保持了良好的沟通，积极出席各次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及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在相关会议上发表意见、行使职权，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决策，利用自身专业知识及经验为公司提供决策参考，与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年报事宜进行沟通，切实履行了《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对独立董事的要求，履行独立董事义务，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维护了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四：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监事会 2016 年度共召开 3 次会议，具体会议召开情况如下表：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4 月 19 日在公司召开	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审议通过了《2015 年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6 年关联交易预计》； 审议通过了《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8 月 22 日在公司召开	审议通过了《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 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了《关于姚景超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10 月 28 日在公司召开	审议通过了《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监事会对董事、高级经理人员履职情况，董事会、股东大会召开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董事、经营管理人员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经营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发现公司运作中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董事会委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对 2015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监事会审阅了审计报告，对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业务沟通交流和问询，结合平时工作了解，认为公司财务报告能够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最近一次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于以前年度已使用完毕，2016 年度无募集资金使用。

五、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本报告期未发生收购和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六、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6 年度公司主要关联交易包括：公司第一大股东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光集团”）向公司转供生产用水，东光集团所属企业向公司提供加工服务；公司向第二大股东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所属企业销售公司离合器产品，公司向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所属企业销售离合器产品等。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所属企业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及结算业务。

上述关联交易均为与日常经营有关的关联交易，按市场化原则操作。未发现关联交易不公开、有失公允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五：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16 年，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集团公司各项决策部署，细致谋划“十三五”发展规划，积极应对经济环境变化和市场竞争国际化的挑战，坚定发展信心，注重团结协作，强调作风转变，稳步提升经营质量。现结合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并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6 年度的会计年报审计结果，编制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报告如下：

一、2016 年主要指标完成情况如下：

1、收入指标

2016 年实现营业收入 61011 万元，较上年同期 51049 万元增加 9962 万元，增长 19.5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0326 万元，较上年同期 50506 万元增加 9820 万元，增长 19.44%。

2016 年及 2015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较表如下：

单 位	2016 年实际	2015 年实际	(增+、减-)
(1) 一东公司本部	32,647	30,413	2,234
(2) 所属分子公司	27,756	20,133	7,623
其中：一东零部件	21,705	13,115	8,590
沈阳一东四环	6,051	7,018	-967
(3) 抵销及其他金额	77	40	37
合 计	60,326	50,506	9,820

2、利润指标

2016 年实现利润总额 3044 万元，上年同期为 1022 万元，同比增加 2022 万元，增长 197.84%。实现净利润 2363 万元，较上年同期 796 万元增加 1567 万元，增长 196.83%。

利润增长的主要原因为：液压翻转机构产品及以重卡为主的 \$ 395- \$ 430 系列离合器收入同比增长较大，利润增加。

二、企业主要财务评价指标实现情况

1、变现能力比率

公司流动比率为 1.73；速动比率 1.43。

2、资产管理比率

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天数为 131 天，较上年减少 5 天。存货周转天数为 89 天，较上年减少 3 天；流动资产周转率 0.92 次；总资产周转率 0.67 次。

3、负债比率。

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3.63%；产权比率 115.66%，融资能力和长期偿债能力较好。

4、盈利能力比率。

销售净利率为 3.92%，比上年同期 1.56%提高 2.36%；销售毛利率为 32.36%，比上年同期下降 3.78%；净资产收益率为 3.30%，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 2.99%。

三、企业资产、负债及所有者权益变动情况

1、资产变动情况

2016 年末资产总额为 95,237 万元，比年初增加 11,62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增加 6,603 万元，非流动资产增加 5,021 万元。

流动资产变动主要是应收账款增加5,630万元，货币资金减少1,888万元，应收票据增加1,288元，预付账款减少1,571万元，存货增加3,251万元。

2、负债变动情况

2016 年末公司负债总额为 51,077 万元，比年初增加 9,402 万元，其中主要为长期应付款及应付账款的增加。

3、2016 年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602 万元，比年初 36,198 万元增加 1,403 万元，主要为 2016 年度盈利。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六：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时应进行现金分红。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即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按此原则计算出的分配额度低于 0.05 元/股时，可将收益留存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但应保证在连续有盈利的年度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现金红利分配。

根据以上原则计算，公司 2014、2015、2016 连续三年应分配 14,330,641.98 元。公司于 2014 年分配了 11,547,742.32 元，故得出 2016 年可分配 2,782,899.66 元，每股分配 0.01966 元，低于 0.05 元/股；公司 2016 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 2,223,632.81 元，如按此额度分配，每股分配 0.01571 元，同样低于 0.05 元/股。即按照公司章程的分配原则计算出的分配额度均低于 0.05 元/股，可将收益留存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在连续有盈利的年度每三年至少进行一次现金红利分配，公司在 2014 年度进行了分红，且本年度可供分配利润较少，鉴于 2017 年国际、国内市场不稳定态势，为减少现金流压力，公司董事会决定 2016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将收益留存至以后年度进行分配。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七：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一、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6 年预计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鞍山兵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900	424	受价格因素影响，采购成本高
	韩国东进精工株式会社及其所属企业	1081	2014	2017 年新增采购品种，采购金额增加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0	5	
	小计	1981	2443	
向关联人购买燃料和动力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13	12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一汽集团及其所属企业	23476	31820	受市场环境影响，总产量增加所致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771	1663	受市场环境影响，总产量增加所致
	北京北方领域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0	11	
	吉林大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0	2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0	8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9	33	
	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	26	13	
	小计	24292	3355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吉林东光精密机械厂	2	0.6	
	吉林东光奥威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670	517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86	71	
	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50	30	
	小计	808	618.6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8300	6754	偿还贷款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	0.00	为节约财务费用，清偿贷款

二、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17 年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2016 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 关 联 人 购 买 原 材 料	鞍山兵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430	1.21	1206	424	1.11	
	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28	0.08	8	5	0.01	
	韩国东进精工株式会社及其所属企业	3429	9.68	857	2014	5.28	
	小计	3887	10.97	2071	2443	6.40	
向 关 联 人 购 买 燃 料 和 动 力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12	1.16	3	12	1.09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一汽集团及其所属企业	32146	45.92	13283	31820	52.12	

产品、商品	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1400	2	315	1663	2.73	
	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10	0.01	0	33	0.05	
	北京北方华德尼奥普兰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10	0.01	9	0	0	
	北京北方领域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10	0.01	1	11	0.02	
	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4	0.01	0	8	0.01	
	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	10	0.01	1	13	0.02	
	小计	33590	47.97	13609	33548	54.95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吉林东光精密机械厂	0.8	0.05	0	0.6	0.05	
	吉林东光奥威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560	33.36	224	517	41.36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79	100.00	51	71	100.00	
	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30	2.38	
	小计	639.8	/	275	618.6	/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200	95.00	5078	6754	91.23	
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贷款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000	100.00	0	0	100.00	

三、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1) 鞍山兵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费久波

注册资本：5998 万元

住所：鞍山市铁东区新光街 19 栋 1 号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不含专营）、电气机械、化工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建材，纺织品、橡胶及橡胶制品经销；经济贸易咨询；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关联关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鞍山兵工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在东北地区派驻机构。

(2) 韩国东进精工株式会社及其所属企业

性质：民营个体

法定代表人：李浩基

住所： 韩国，釜山

经营范围：液压举升机构，车用电机等。

关联关系：子公司长春一东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责任公司由公司和韩国东进精工株式会社合资组建。公司持有 56%的股权，韩国东进精工株式会社持有 44%的股权。

(3) 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于中赤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住所：吉林省长春市高新区超然街 2555 号

经营范围：武器装备科研生产、汽车零部件（除发动机）、光学仪器、铸件、锻件、机械加工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等。

关联关系：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

(4)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及其所属企业

性质：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徐平

注册资本：595247 万元人民币

住所：汽车产业开发区东风大街 2259 号

经营范围：汽车及汽车配件、小轿车及小轿车配件、旅游车及旅游车配件、汽车修理、动能输出、机械加工、建筑一级；汽车技术研发；试验检验、检测检定、媒体广告、劳务服务。（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为我公司第二大股东，持有本公司 23.51% 股权。

（5）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晓光

注册资本：260501.801477 万元人民币

住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民主路

经营范围：氮气制品、氩气制品、二氧化碳制品生产、销售（以上三项凭资质证经营）；一般经营项目：坦克装甲车辆及轮式装甲车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机械制造，汽车和专用汽车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铁路车辆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工程机械整车及零配件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发动机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本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冶炼冲锻工具制造，计算机软件、集装箱配件、金属制品、非金属制品、橡胶制品、塑料制品、氧气制品设计、销售；机械制造；汽车、铁路车辆及工程机械设计、研发、销售及售后服务；抽油杆设计、研发、制造、销售及售后服务；汽车、铁路车辆、工程机械、抽油杆、抽油管、接箍管、发动机等产品零部件，本产品技术的出口业务；检测和校准技术服务；普通货运（在许可证有效期内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为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内蒙古第一机械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6）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姜宏

注册资本：26222 万元

住所：重庆市九龙坡区杨家坪正街 43 号

经营范围：在许可证核定事项范围内从事武器装备科研生产，生产、销售铁马牌汽车及配件（按公告核定产品从事经营）。重型汽车变速器、电表、水表、模具、机械配件，机械加工，车辆技术开发咨询服务，种植业，园艺设计，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理化检测，资料翻译，零售日用百货、办公用品，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凭资质证书执业），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货物运输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为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重庆铁马工业集团有限公司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7）北京北方华德尼奥普兰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性质：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法定代表人：李全文

注册资本：32607.2 万人民币

住所：北京市丰台区朱家坟五里五号

经营范围：生产制造 BFC6120 系列、BFC6830 系列豪华客车及其零配件；普通货运；研制、开发、设计、销售 BFC6120 系列、BFC6830 系列豪华客车及其零配件；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销售汽车。（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为我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北京北方华德尼奥普兰客车股份有限公司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8）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晓东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住所：蓬莱市南环路 5 号

经营范围：公告范围内的各类改装车（不含小轿车）生产、销售。（有效期

限以许可证为准)。底盘及汽车总成和零部件生产、销售(不含小轿车);农用机械产品生产、销售;产品售后服务;资格证书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仓储(不含危险品);厂房和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山东蓬翔汽车有限公司为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9) 吉林东光精密机械厂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

负责人:刘惠滨

住所:高新开发区超然街 2555 号

经营范围:光学仪器、汽车零部件(不含发动机)、机械加工。

关联关系: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吉林东光精密机械厂为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分公司。

(10) 吉林东光奥威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姜涛

注册资本:5000 万元

住所:高新区卫明街 999 号

经营范围:汽车、自行车零部件、机械配件加工,本企业自产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及相关技术出口业务,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备件备品、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工具、工装加工、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

关联关系: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吉林东光奥威汽车制动系统有限公司为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11) 辽沈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谷云龙

注册资本:38000 万元

住所:沈阳市大东区正新路 42 号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武器弹药制造；道路货物运输、危险货物运输；一般经营项目：机械设备、金属制品、塑料制品加工制造；压力容器、复合材料、建筑材料、粉末冶金制品、木材的加工、制造；水、热力生产和供应、电力转供应；水电管网维修；给排水服务；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仪器仪表制造、维修；机械设备、自有库房租赁；电器安装与维修；机械设备（不含电力设备）修理、安装、调试；电讯器材维修、加工、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关联关系：本公司与辽沈工业集团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均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12）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性质：国有企业

法定代表人：罗乾宜

注册资本：317,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安定门外青年湖南街 19 号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经批准发行财务公司债券；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成员单位开展外汇资金集中管理及即期结售汇业务（包括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

关联关系：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共同出资组建，与本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13）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喜增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住所：北京市怀柔区雁栖经济开发区雁栖北三街 16 号

经营范围：生产汽车零部件；技术推广服务；销售汽车零部件。（企业依法

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与北京北方凌云悬置系统科技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均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14）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

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李刚利

注册资本：20600 万人民币

住所：湘潭市雨湖区解放北路四号

经营范围：特种车辆、车辆传动设备、车辆电器设备及其他通用设备、专用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承接“三来一补”业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有效许可证经营。）

关联关系：本公司与江麓机电集团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均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15）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白长治

注册资本：217336.778828 万元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 10 号院科技 1 号楼四、五层

经营范围：兵工系统内汽油、煤油、柴油批发业务；经营危险化学品（许可范围以许可证为准，有效期至 2018 年 10 月 27 日）；销售棉花、金属材料、重油、机电产品、成套设备、建筑材料、铁矿石及木材、化工产品（危险化学品除外）、汽车、煤炭、稀贵金属、石脑油、燃料油、五金交电、针纺织品、橡胶制品、文教用具、纸、纸制品、食品；进出口业务；与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信息服务；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摩托车的维修及租赁；仓储；货运代理；道路货物运输；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招标代理业务；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技术中介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本公司与中国兵工物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最终控制人均为中国兵器工业集团公司。

(16) 吉林大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姬剑锷

注册资本：4724 万元

住所：高新开发区超然街 2555 号

经营范围：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凭许可证经营），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以上各项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应经专项审批的项目未获批准之前不得经营。）

关联关系：吉林大华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吉林东光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2、履约能力分析

以上关联方均为依法存续的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四、 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1、公司每年度与上述关联方签署年度销售（采购）合同，向上述关联方销售离合器产品、采购生产离合器原材料，确定合同价格、销售（采购）品种、技术协议、质量协议等。

与各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各项关联交易，在自愿、平等、公平、公允的原则下进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不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关联交易的定价方法为：以市场化为原则，并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若交易的产品和劳务没有明确的市场价格时，由双方根据成本加上合理的利润协商定价；关联方向公司提供产品和服务的价格不高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产品和服务的价格。

2、公司于2014年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存、贷款及开立结算账户办理资金结算等相关业务。协议期限三年。

在关联方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定价：本公司在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存款

利率按不低于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同期同类存款利率收取利息；贷款利率符合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贷款利率政策；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结算服务收费不高于一般商业银行结算费用水平。

五、 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

（1）向关联方销售（采购）产品：销售产品的关联方是国内主要的汽车整车及发动机生产商，是公司的主要客户；采购产品的关联方为公司提供产品或服务的价格均通过市场竞价完成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故上述关联交易必要且持续。

（2）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存贷款等金融服务关联交易：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在符合人民银行各项规定的前提下能够提供优质具有竞争力的服务和价格，公司按择优选择原则，将继续与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金融服务协议。

2、交易的公允性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价格均通过市场竞价完成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交易对公司独立性的影响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业务完全遵循市场化运作模式，不因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关系而受影响，因此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八：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投资计划及新产品科研计划议案

一、指导思想

紧紧围绕国家及集团公司的政策支持方向、行业发展方向、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发展方向和三年经营发展计划，以市场和问题为导向，突出技术创新和结构调整，提高核心竞争力，深入推行全价值链体系化精益化管理战略，支撑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

二、投资原则

- 1、优先支持为促进结构调整和技术升级进行的技术改造项目。
- 2、优先支持为提高企业自主创新能力、优化产业结构进行的科研开发能力建设项目。
- 3、鼓励为提升核心工艺水平、降低制造成本、提高管理水平和产品质量进行的工艺自动化改造和信息化投资。
- 4、鼓励为促进整体生产能力提升进行的关键能力“短板”的补充建设投资。
- 5、鼓励为改善生产作业环境、履行社会责任进行的节能环保和安全生产性投资。
- 6、严格控制非核心能力、非生产急需和非经营性投资。
- 7、严格控制传统加工能力复制建设项目。
- 8、限制不动产的投资，严禁“六个不上会”方面的投资。

三、投资计划方案

2017 年计划投资 2054.5 万元，其中：基本建设项目 498 万元；科研开发能力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792 万元；更新改造与小型技措项目计划投资 694.5 万元；基建维修项目计划投资 70 万元。

2017 年投资项目资金支出预算 1273.34 万元，全部为自筹资金。

2017 年投资计划汇总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	资金预算		2017 年 项目资金 预算	2016 年 项目资金 预算	2016 年以 前项目资金 预算
一	基本建设项目	498	498	其 中	90	408	0
二	科研开发能力 建设项目	792	237.6		237.6	0	0
三	更新改造及小 型技措项目	694.5	478.44		233.55	244.89	0
四	基建维修及改 造项目	70	59.3		52.5	6.8	0
	总计	2054.5	1273.34		613.65	659.69	0

四、新产品科研计划总体安排

2017年新产品科研计划17项，资金预算2005万元，其中军品科研项目资金预算70万元，民品科研项目资金预算1935万元。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议案九：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经营需要，需对《公司章程》中第十三条的经营范围进行变更。

变更前：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制造汽车离合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部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不动产租赁；研发和技术服务。**（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机械配件、汽车零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制造汽车离合器；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辅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部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房屋租赁；汽车零部件的研发和技术服务。**（以下项目仅限分支机构经营）机械配件、汽车零件（法律、法规和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不得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以上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日